

童年的“吃”相

□天长市坝田九年制学校 何仲熙

下面是一段现在80后就可能读不懂的文字。

老家在何庄，现在数字地图上标称“何家坝头”，两面环水，紧邻刘跳水库南北与东西交汇的内折弯里，我家在庄子的最东头。

人民公社年代，锅里最常见是玉米粒、玉米面拌山芋、胡萝卜、南瓜，做成山芋粥、胡萝卜粥、南瓜粥。偶尔做一顿杂粮饭。有一顿纯白米的“寡米粥”“寡米饭”或是手擀面，那是神仙般的日子。最尊贵的客人来了，也只是从刚烧透的锅里捞出白米，另拌上菜籽油炒成黄澄澄的一碗，招待嘉宾，我们小孩只有咽口水的份。鸡蛋偶尔家里也会有，但绝不敢动用，一个鸡蛋6分钱，那是要用来兑换油盐酱醋、火柴与煤油的。

那时的粮食是按集体出工的工分进行分配的。母亲早年病逝，父亲在信用社上班，我们姐弟三人都在读书，只有六十出头的奶奶去队里干活。每次分粮时，人家都能兴高采烈地抬着粮食回家，而我们只能得到生产队长一句话“你家超支，要补生产队钱”。姐弟三人只好领着空筐斗，悻悻地回家。偶尔，还有一两个乡邻劝诫：“读什么书，读书又不能当饭吃。”

为了挣工分吃饱饭，父亲让我们姐弟三人，假期都必须到生产队劳动，每天早上上学前，必须捡满一粪络子猪牛屎粪，送到生产队换工分。为了不耽误上学，我们往往天蒙蒙亮就起床，一个庄子一个庄子去找，一条田埂一条田埂去捡。冬天，踩在白霜上的嚓嚓声、踏在冰面上的咔咔声，在寂静的清晨，格外清晰。偶尔找到一堆牛粪，那好像今天中了彩票一样高兴——今天任务差不多了。去堂舅家的庄子捡粪，他家那条狗，总是出来咬我，很是烦人。一次我拿着粪勺，追着它围着庄子跑了三圈，彻底打服了它，以后我再去，它很早就远远逃开了。

每年秋收过后，我们会在假期或放学后，拖着四五尺宽的大竹耙子，去稻田里划草，捡漏收的稻穗，运气好的时候一次能收一两斤。

淘花生、淘山芋是仲秋和初冬时节生产队的盛大活动。零落的花生山芋，生产队长会确定一个统一的时间，让大家一起去淘，所得归各家所有。每到淘花生或淘山芋时，家家户户，只要是能走动的，都出发了。天还没亮，我们就被大人叫醒，带着三齿、锄头、大锹，提着篮子，揉着眼睛，跌跌撞撞跟在大人后面朝岗上去。只刚刚能看清地面，地里已是密密麻麻的人。人们挥动手里的工具，将每一寸土地重新刨一遍，仔细寻找每一个可能漏掉的果实。

整个生产队二百余人齐聚，不到两小时整个地面就被翻了个精光。大家提着只是一篮半筐的花生山芋，高高兴兴地回家吃早饭，上学的上学、放牛的放牛、下地的下地……

尽管一家人辛辛苦苦劳作着，但吃上顿没下顿的日子还是经常出现。到邻居家借一升米、二斤面是常有的事。我至今还清清楚楚记得，十岁生日的那个冬日，继母为了给我做一顿米饭，沿着弯弯曲曲的田间小路，带着我去三里外北面陶庄贫农代表家借米的事情。

读小学时，有个侯姓老人，经常提着一个盖着蓝布的竹篮，贩卖糙米糖、麻花、油条，都是两分钱一份。下课了，同学们都围着，我购买的时候很少，有家庭条件稍好的夏姓同学送我一块，至今念念不忘。

奶奶是那个时代的女强人，会卡鱼、会挂面。

奶奶卡鱼的方法很古老。将比牙签还短、粗细差不多的竹签弯成“U”字型，U型底端扣上鱼线，中间放上小虾米作诱饵，外面再用一小节麦秸管套上。麦管不能长，长了，鱼咬不破，不灵敏；也不能短，短了，竹签会自行张开，失去作用。将这样一组卡子，扣在一条主线上，在傍晚时，用一只杀猪用的大桶当船，放到庄子周围的水沟中央，第二天早上，或多或少会有贪吃的鲫鱼被卡住。

这种捕鱼方法效率低，奶奶便改做挂面了。奶奶做挂面以帮人代加工为主，那时没加工费一说，只是面挂好给人家后，留一点贴在面筹上的面块，剔下了，放在菜汤锅里，那是十分的美味。偶尔，有加工挂面的人家，在奶奶凌晨给面筹上面时，送来炒饭，这大部分成了睡在奶奶身边的我的口中美食。

尽管如此，1980年7月，我考上师范，体检时体重仍只有83斤。主检医生说，再少一点，你体检就不合格，读不了中专啦。

回忆童年的吃相，或许有点难看。但我相信，这不是我一个人的难堪。希望现在的孩子们了解，并能好好珍惜当下的生活！

致敬青春

□ 淮南市第三中学 顾正龙

读高一时，我第一次离开老家去县城。吃在学校食堂，住在挤了十个人的学生宿舍里。虽然当时学习很紧张，同学之间也慢慢熟悉了，但到了星期六，我还是忍不住想回家。

学校离家有四五十里路，来回都是骑自行车，我和一个村里的同学共骑着那辆破得咣当响的自行车。中途骑累了，就换过来。凉爽的风吹到身上，后背的汗很快就被吹干了。碰上雨雪天气，逆风行驶，脚踩脚蹬时要用比平时大很多的气力，衣角也被吹得猎猎作响。回到家，已浑身湿透——就是为了省一块钱的公交车票。母亲煮好姜茶，兑上红糖，我一口气喝下去，汗一下子就发了出来，身心俱暖。

周末碰上农忙，就要帮着家里做些力所能及的农活。一大早起来，一直忙到星期天的下午四点左右，才疲惫地从地里往家赶。临行前，父亲将准备好的一周生活费递给我，母亲已在地前将馒头用袋子包起来装进我的帆布包里——可以到食堂里馏馏吃。为了节省，每周拎上二斤米，搁在食堂帮着蒸，淘洗好交给食堂的还有一角钱的服务费。

有时为了改善伙食，母亲将五花肉和雪里蕻放在一块炒了，放在一个大玻璃罐里。每每到中午打完饭，回到宿舍，刚把盖子一打开，宿舍的同学闻到香味，便一哄而上，左一筷子右一勺子，瞬间夹得瓶子快见了底。那时的孩子，肚子里都没有什么油水，尽管五花肉都有些凝固了，还是吃得津津有味，一个同学为此还闹了肚子。下次再吃，便知道将有些凝固的五花肉埋在米饭下面热上一会儿再吃……夏同学捎来了他母亲特制的豆瓣酱，满屋子飘香，是调味的好作料。先挖一勺，不管咸不咸，吃得满脸都是。刘同学带来了他二姑做的酱黄瓜，吃到嘴里又脆又香。那时最大的体会就是几乎见识到了各家腌咸菜的本领。有个姓王的同学，家境特别贫困，母亲又不会的腌制咸菜，每每到吃饭时，因为自己没有可以拿出来供大家分享的菜品，就一个人坐在宿舍的拐角处，就着外面买来的萝卜丝或者榨菜下饭。我们往往会主动将带来的咸菜分一些给他——毕竟都来自农村，住在一个宿舍里，相互照应本是应该。

九月开学的天气还很热，高温常常持续到中秋节后。男孩子一律在水房里用水盆接上满满的一盆水从头上浇下来，尽管不解乏，但降了体内的燥热。那年赶上家里突遭不幸，急需用钱。我在开学前的一个晚上跟父母亲说自己不想上学了。那是一个寂静的初秋夜，月光清淡而浅白。父亲闷着头蹲在一旁吸着他的老旱烟，缭绕的烟雾氤氲，与沉重的心情形成巨大的反差，只有不知愁的秋虫还兀自在地底下鸣叫着……

母亲说，你继续去念书吧，总不能也像我和你爸一样一辈子在土地里刨食吧。我咬一咬牙，说：行。接着猛地站了起来，父亲先是一愣，继而磕磕他的老烟袋，问我要干啥？我说想看看窗外的月亮，听一听秋虫在说些什么。那一刻，气氛很沉闷。我缓缓地走向窗户，借着皎洁的月光，看见母亲无声无息地泪流满面。许多年后，那天的月亮一定还记得，那一夜，有个少年也在窗前流泪不止，一直流淌到心里。

青春时节，一路风尘的奔波与成长之路上，风景处处都有，它经不起随意挥霍。当我们站在岁月转弯的路口，看着被岁月悄悄改变的脸庞，曾经稚气的声音变得沉稳，我们会庆幸还可以用思想映衬理性：回想着一些往事，欢乐的、悲伤的、我们的青春，都一一承受。还能坦然地对自己说：我的青春无悔，尽管会有不够成熟的印记，但依然向青春致敬！若干年过去，都一直记得曾经并肩战斗的同学，曾经一起骑单车的洒脱，曾经为了填报哪个志愿和专业一直讨论到深夜，星光点点，树影婆娑。

你好，那些年

□ 余海平

随工厂从霍山搬迁到合肥，已经20多年了，但每年总是情不自禁地要到霍山走几趟，看看老厂址，会会老朋友，倾情山与水，回味那些年的幸福往事。

霍山，是我的第二故乡！

1983年7月29日，怀揣着一份毕业分配工作派遣证，顶着烈日骄阳，一如灼热的心情，我来到了坐落在霍山县诸佛庵镇我现在单位的一家军工厂。

两山之间，依山而建的军工厂，很是神秘。从农村出来，来到位居深山的军工厂，这给我太多的好奇和兴奋。那一年，我20岁。

组织部给我安排了暂住的招待所。一天晚上，摇着芭蕉叶扇子的党委张书记突然来到我的房间，和我聊天，问我在学校有哪些爱好和特长。我说，谈不上有什么爱好和特长，只是每天早上爱跑步，晚上爱写点文章，在校报上发表。张书记说，你把你写的文章给我看看，于是，我找了十几篇文章给了张书记。第二天上午，组织部通知我回家休息，十天后来厂里正式上班。

十天后来上班了，组织部通知我到党委宣传部工作。我本是师范院校毕业的，理应到厂里的子弟学校当教师，突然被分配到宣传部，我有点愕然，但更多的是兴奋。我暗下决心，一定要好好工作，对得起亲人们。

党委给我布置的第一份任务就是创办厂报，于是从约稿、改稿、写稿、编排、刻写印刷，我全部承担下来了。每期稿件定稿，都要经过张书记审核，他的修改让我的水平提高了很多。后来我才知道张书记是上世纪60年代大学中文系毕业的，很是佩服。那时报纸是用蜡纸在钢板上刻写，然后油印。于是我发奋练字，每期报纸都是我自己刻写，以至于后来我练就了一手好字。

办厂报，不仅让我爱上了写作，更让我结识了很多文友。当时，省国防工办工会办了一份杂志，系统内各家企业爱好文学和艺术的经常在一起交流切磋。现在国内有名气的作家沈大师、诗人韦大师、书法家刘大师、画家寥大师，都是那时我们在一起“玩”的文友。只可叹，我的天赋和钻研精神比他们差太多了，以至于我还是我。

那个年代，在军工厂工作是值得自豪的，周围的村民对工厂，对工人都是十分尊敬和友好的，因此我在当地结识了很多好朋友。1987年1月，我成为了一名预备党员。我结婚时打的家具，纯一色杉木，是在离工厂30多公里外的茅山林场买的，场长是位退伍军人，亲自帮我砍伐、装运杉木，如同兄弟般的帮忙。1992年底，工厂陆续搬迁到合肥，到最后一个多月，已是寒冬腊月，厂里食堂也搬走了，拆迁扫尾的30多“单身”（家属都到合肥了）吃饭成了问题，我们只好各自解决。住在厂办公楼对面的村民老俞执意邀请我们天天早上到他家吃早饭。于是每天早上老俞熬了几大铁锅稠稠的山芋稀饭，炒了几大盘雪里蕻酸菜，在寒冷的冬日，我们吃得浑身暖和和的。吃了一个多月的早饭，老俞一分钱没有收。到合肥后，每年到霍山，我总是到老俞家看看。

1993年初，我们全部搬迁到了合肥。从进厂开始，到工厂搬离霍山，我在霍山工作的十年，是我事业起步的十年，是我收获爱情和友情的十年，是我谱写青春之歌的十年。

你好，那些年。